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LFRED HOLDINGS LIMITED

恒發光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恒發光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的比較數字。有關資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4	413,395	421,094
銷售成本		<u>(317,106)</u>	<u>(324,412)</u>
毛利		96,289	96,682
其他收入	5	3,091	2,876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658	3,96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1,300)	(16,601)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66,095)</u>	<u>(46,532)</u>
經營所得溢利		15,643	40,388
融資成本淨額	7	<u>(1,903)</u>	<u>(2,022)</u>
除稅前溢利		13,740	38,366
所得稅開支	8	<u>(4,637)</u>	<u>(7,341)</u>
年度溢利	9	<u>9,103</u>	<u>31,025</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377	30,420
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		<u>726</u>	<u>605</u>
		<u>9,103</u>	<u>31,02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1	<u>1.94港仙</u>	<u>8.11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9,103	31,025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669)</u>	<u>(4,387)</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669)</u>	<u>(4,387)</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7,434</u></u>	<u><u>26,638</u></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708	26,033
非控股權益	<u>726</u>	<u>605</u>
	<u><u>7,434</u></u>	<u><u>26,63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053	41,378
使用權資產		8,197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529	507
		<u>44,779</u>	<u>41,885</u>
流動資產			
存貨		74,059	52,205
貿易應收款項	12	90,266	91,0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473	9,5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2,760
銀行及現金結餘		83,713	17,872
		<u>265,511</u>	<u>173,39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55,409	51,2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17,174	15,862
預收按金	13	3,744	3,009
應付股息		–	1,846
租賃負債		1,958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454
銀行借款		15,822	44,561
即期稅項負債		3,965	682
		<u>98,072</u>	<u>117,624</u>
流動資產淨值		<u>167,439</u>	<u>55,77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2,218</u>	<u>97,65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711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96
遞延稅項負債		198	198
		<u>3,909</u>	<u>294</u>
資產淨值		<u>208,309</u>	<u>97,36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5,000	1
儲備		202,008	96,788
		<u>207,008</u>	<u>96,789</u>
非控股權益		1,301	575
		<u>1,301</u>	<u>575</u>
權益總額		<u>208,309</u>	<u>97,36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安平街6號新貿中心B座16樓1606室。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於上市時透過以每股1港元價格進行股份發售方式發行合共12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發售」)。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眼鏡產品生產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頂鋒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直接及最終母公司，而郭君暉先生(「郭君暉先生」)、郭君宇先生(「郭君宇先生」)及陳燕華女士(「郭太太」)為本公司最終控股方。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完成以上市為目的之重組之前(「集團重組」)，業務由現在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統稱為「營運公司」)進行。營運公司分別由郭君暉先生、郭君宇先生及郭太太控制。

於集團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現時由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而集團重組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合法及妥善完成及結算。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於首次應用該等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的發展而引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有關資料載於附註3內。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以及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該等發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的法律形式的交易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相同。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準則將租賃歸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財務影響。對出租人的會計規定大致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保持不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而確認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作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本集團概無重列比較資料，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對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方法的應用之進一步詳情列載如下：

(a) 租賃之新定義

租賃定義之變動主要涉及控制權之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的用途而定義租賃，可按一定使用量釐定。當客戶同時有權指示使用已識別資產之用途及自有關用途獲得絕大部份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擁有控制權。

本集團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新定義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之合約。本集團已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訂立之合約採納過渡實際權宜方法融入先前就現有安排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所作之評估。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之合約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繼續列作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之合約繼續列作待執行合約。

(b) 對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法及過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所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相反，本集團須在其為承租人時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年利率為4.75%。

為方便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公司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應用以下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本公司選擇不對剩餘租期自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即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規定；
- (ii) 對於相似經濟環境之類別相似相關資產而餘下期限相似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若干物業租賃的貼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及
- (iii) 根據於初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使用事後方式釐定本集團具有延長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期；
- (iv) 自於初次應用日期對使用權資產之計量中排除初次直接成本；
- (v) 依賴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作為減值審閱之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虧損；

為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單獨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次確認豁免，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之暫時差額於初次應用時及租賃期間內不予確認。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之期初結餘之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7,386
減：獲確認豁免資本化的租賃相關承擔	
— 短期租賃及其他餘下租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屆滿的其他租賃	(191)
	7,195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889)
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6,306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融資租賃負債	55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u>6,856</u>
當中：	
流動租賃負債	1,879
非流動租賃負債	4,977
	<u>6,856</u>

以往被歸類為營業租賃的使用權資產以相等於被確認的租賃負債餘額確認，此金額按照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任何預付租賃或應計租賃支出作出調整。

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所造成影響而言，除更改結餘說明文字外，本集團毋須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作出任何調整。因此，該等款項乃計入「租賃負債」而非「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且相應租賃資產經折舊的賬面值被識別為使用權資產。權益期初結餘則未受到任何影響。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影響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附註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重新確認租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851	6,396	9,247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 (ii)	41,378	(2,737)	-	38,6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iii)	9,522	(114)	-	9,408
負債					
租賃負債		-	550	6,306	6,856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iv)	550	(55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v)	15,862	-	90	15,952

附註：

- (i) 就以往與金融租賃有關之資產而言，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仍在租賃的有關資產之賬面值重新分類為合共638,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的自用土地的租賃持有土地的預付款項分類為土地及樓宇，納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持有土地的賬面值約2,099,000港元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 (i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將預付租賃付款114,000港元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 (iv)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將融資租賃責任分別以流動及非動負債454,000港元及96,000港元重新分類為租賃負債。
- (v) 拆除成本撥備9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的未償還餘額中產生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過往以直線基準確認租期內經營租賃產生的租賃開支的政策。與倘於年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的業績相比，此對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錄得的經營溢利產生正面影響。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根據資本化租賃所支付之租賃分為資本部分及利息部分。該等部分乃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類似於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之方式，而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現金流出。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之呈現方式發生變動。

以下表格顯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估計影響，以計算原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在其繼續適用於二零一九年而非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情況下）的估計假設金額，方法為通過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的金額，並比較二零一九年的有關假設金額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的二零一八年實際對應金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呈報的金額 千港元	加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折舊及利息開支 千港元	扣減：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 得出有關經營租賃 估計金額 (附註1)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所得出 二零一九年 的假設金額 千港元	與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所得出 有關 二零一八年 所呈報 金額比較 千港元
經營溢利	15,643	1,785	(1,959)	15,469	40,388
財務成本，淨額	(1,903)	325	-	(1,578)	(2,022)
除稅前溢利	13,740	2,110	(1,959)	13,891	38,366
年度溢利	9,103	2,110	(1,959)	9,254	31,025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出有關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出有關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出有關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 千港元	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出有關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比較 千港元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9,389	(1,959)	7,430	22,30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047	(1,959)	6,088	12,322
已付租金之資本部分	(2,093)	-	(493)	(888)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337)	-	(12)	(3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6,627	-	68,552	25,098

附註1：「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指與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二零一九年的現金流量的估計金額，前提是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二零一九年仍適用。該估計假設租金與現金流量之間並無差異，並且倘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二零一九年仍適用，則於二零一九年訂立的所有新租約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的淨稅收影響均被忽略。

附註2：在此影響表中，該等現金流出自融資重新分類至經營，以計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的假設金額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猶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仍然適用。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者。

於以下日期或其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 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之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 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預期對初次應用期間帶來之影響。迄今，本公司認為採納上述修訂及新訂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是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某個時間確認來自銷售眼鏡產品的已收及應收金額。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按客戶及按地點審閱收益分析。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設計、生產及銷售眼鏡產品的經營活動為單一經營分部。此經營分部已按已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的基準予以識別，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資產及負債，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定。因此，並無呈列此單一經營分部的分析。

地區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按向客戶交付的地點劃分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意大利	124,252	95,748
英國	65,349	77,787
荷蘭	57,818	75,727
香港	43,413	41,246
法國	20,790	20,636
西班牙	28,526	16,156
匈牙利	15,180	22,122
美國	14,408	20,577
其他	43,659	51,095
	<u>413,395</u>	<u>421,094</u>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按其實際地理位置劃分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2,324	2,15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1,926	39,227
	<u>44,250</u>	<u>41,378</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貢獻本集團收益總額逾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a	107,211	120,938
客戶b	80,724	59,850
客戶c	60,521	81,541
客戶d	48,993	47,425
	<u>413,395</u>	<u>421,094</u>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	246	408
銷售廢料及返工服務收入	875	81
產品服務費收入	1,421	1,886
其他	549	501
	<u>3,091</u>	<u>2,876</u>

本集團附屬公司從彼等所在的當地政府收取無附帶條件的政府補貼。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3,713	4,6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5)	(702)
	<u>3,658</u>	<u>3,963</u>

7.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融資收益：		
銀行利息收益	243	36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利息收益	-	16
	<u>243</u>	<u>52</u>
融資開支：		
銀行借款利息	(1,099)	(1,460)
租賃負債利息	(337)	-
融資租賃開支	-	(35)
貿易應收款項保理利息	(706)	(579)
其他	(4)	-
	<u>(2,146)</u>	<u>(2,074)</u>
融資成本淨額	<u>(1,903)</u>	<u>(2,022)</u>

8.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已於損益確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一年內撥備	2,418	6,70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8)
	<u>2,418</u>	<u>6,680</u>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一年內撥備	1,896	1,03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23	(369)
	<u>2,219</u>	<u>661</u>
	<u><u>4,637</u></u>	<u><u>7,341</u></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君譽投資有限公司（「君譽投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稅法，由於其並無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經營業務，因此可獲豁免稅項。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合資格法團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稅率課稅，而超過上述金額的溢利部分將按16.5%稅率課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相應規例，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公司所得稅稅率25%課稅。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鷹潭歐亞實業有限公司（「鷹潭歐亞」）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合資格的小型微利企業，因此可獲稅務優惠待遇，可按優惠稅率20%繳納所得稅。此外，根據財稅[2017]43號，鷹潭歐亞有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一步減計50%所得稅。本集團的另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江西華清眼鏡有限公司亦符合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的資格以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享有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於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支出乃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9. 年度溢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呈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1,119	241
已售存貨成本(*)	317,106	324,412
存貨撥備撥回(已包括於已售存貨成本)，淨額	—	(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428	—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1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48	9,791
匯兌收益淨額	(3,713)	(4,665)
上市開支	13,183	7,120
經營租賃支出		
— 工廠及員工住所	121	1,896
— 辦公物業	210	420
— 董事住所	—	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5	702

(*)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約77,068,000港元及76,541,000港元的員工成本、折舊及經營租賃支出，其亦已計入上文就此等類別開支各項分別所披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各自總額。

10. 股息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已向當時的股東作出下列分派：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每股股息 港元	股息總額 千港元	每股股息 港元	股息總額 千港元
下列公司已宣派及已付／ 應付其當時股東的股息：				
恒發光學有限公司	—	—	26.67	80,000
Central Designs (Hong Kong) Limiltd	—	—	8.33	2,000
華清眼鏡(深圳)有限公司	—	—	—	7,620
		—		89,620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每股0.02港元，合共10,000,000港元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擬派期末股息金額乃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已發行500,000,000股股份計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反映此應付股息。

11. 每股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8,377</u>	<u>30,420</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2,877</u>	<u>375,000</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假設本公司已發行375,000,000股股份，包括就集團重組而發行的101股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的374,999,899股股份（猶如從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上市日期止整個期間，該等股份已發行）以及根據股份發售發行的125,000,000股股份。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假設本公司已發行375,000,000股股份，包括就集團重組而發行的101股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的374,999,899股股份，以及猶如該等股份於年內已發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90,266</u>	<u>91,038</u>

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120日。每名客戶均有信貸上限。新客戶一般需預先付款或貨到付款。本集團尋求對尚未付清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本集團已就保理若干指定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與一間銀行訂立應收款項購買協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理予該銀行的貿易應收款項合共約為16,48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577,000港元)，所有該等款項已從綜合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此乃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相關已保理應收款項的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該銀行。

按交付日期呈列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60日或以下	64,788	65,000
61至120日	12,057	16,655
121至180日	8,981	6,526
180日以上	4,440	2,857
	<u>90,266</u>	<u>91,038</u>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或其他增信項目。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金融工具」訂明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環，本集團透過債務人的賬齡評估其客戶的減值，此乃由於該等客戶包括大量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客戶，而該風險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悉數付款的能力。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判斷，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撥備矩陣共同評估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屬輕微。

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估計，並按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調整。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準備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波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初	-	421
撇銷之金額	-	(421)
年末	<u>-</u>	<u>-</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8,83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590,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惟未減值。該等款項有關應收若干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按逾期日呈列的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60日或以下	9,771	10,701
61至120日	8,250	5,146
121至180日	206	2,397
180日以上	612	346
	<u>18,839</u>	<u>18,590</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歐元	996	210
人民幣	19,682	19,536
美元	69,588	71,292
	<u>90,266</u>	<u>91,038</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55,409</u>	<u>51,210</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員工成本	7,725	7,497
應計行政及經營開支	3,470	3,54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2	1,613
應計向客戶提供的銷售回扣	2,559	1,832
應計各種稅項開支	1,114	474
應付增值稅	830	904
其他	94	—
	<u>17,174</u>	<u>15,862</u>
合約負債	<u>3,744</u>	<u>3,009</u>
	<u>76,327</u>	<u>70,081</u>

根據收到貨品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60日或以下	43,841	42,194
61至90日	8,464	7,162
91至180日	1,484	1,416
180日以上	1,620	438
	<u>55,409</u>	<u>51,210</u>

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港元	1,043	2,017
人民幣	65,728	60,994
美元	8,415	6,394
其他	1,141	676
	<u>76,327</u>	<u>70,081</u>

14.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註冊成立時、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9,000,000	390,000
法定股本增加	(a)	<u>1,961,000,000</u>	<u>19,610,000</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2,000,000,000</u></u>	<u><u>20,0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註冊成立時、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	— ⁽ⁱ⁾
於收購君譽投資時發行的股份		100	1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股份	(b)	374,999,899	3,749,999
根據股份發售而發行的股份	(c)	<u>125,000,000</u>	<u>1,250,000</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500,000,000</u></u>	<u><u>5,000,000</u></u>

⁽ⁱ⁾ 指0.01港元的股本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通過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書面決議案，藉增設1,961,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額外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90,000港元增至20,000,000港元。
- (b)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因股份發售而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後，董事獲授權通過動用3,749,999港元按面值繳足用於根據各自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予當時現有股東的374,999,899股股份，而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該金額進賬額資本化。
- (c)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按每股1.00港元發行125,000,000股新股份。發行股份的溢價達102,260,806港元，扣除上市相關開支，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該等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中國及香港的一間著名眼鏡製造商，主要通過原設計製造（「**ODM**」）及原設備製造（「**OEM**」）業務模式生產及銷售各種光學眼鏡架及太陽眼鏡。我們提供的綜合及定制服務包括產品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生產、質量控制、包裝及交付。除傳統的ODM及OEM業務模式外，我們亦於二零一六年開始以「Miga」品牌供應我們的原品牌製造（「**OBM**」）產品，以多元化我們的收益來源、擴大客戶基礎及鞏固我們的競爭地位。

憑藉我們在眼鏡行業逾30年的經驗，我們已與世界各地的知名及可靠客戶建立廣泛的網絡（主要為國際眼鏡零售商、貿易公司及特許品牌擁有人），我們對此感到自豪。我們於過去數年以客戶指定的品牌名稱生產優質眼鏡產品並銷往超過35個國家。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在中國深圳建立了我們的第一個主要生產基地，並於二零一六年在中國江西建立了第二個自置生產基地，令我們能夠按客戶要求製造各種尺寸及規格的眼鏡產品。

二零一九年對本集團而言亦為特殊的一年，因其於本年度取得了新的突破。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股份**」）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於資本市場上亮相（「**上市**」）。於同日，本公司亦於上市時通過股份發售按每股1.00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125,000,000股股份（「**股份發售**」）。

我們的競爭優勢包括：(i)遍佈多個國家的穩定及根基深厚的客戶基礎；(ii)強大的眼鏡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iii)在眼鏡產品的工藝及質量方面力臻完美；及(iv)擁有眼鏡行業經驗和知識的優秀管理團隊。

本集團計劃繼續利用機會，善用我們的競爭優勢以及落實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計劃通過採取以下策略加強我們的市場地位並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i)提高生產工序的自動化水平及進一步提高生產效率及產能；(ii)擴闊在美國及亞洲市場的客戶基礎及宣傳我們的品牌；(iii)加強我們的設計和開發能力；及(iv)持續增強質量控制能力。

二零一九年是全球市場環境動盪的一年，期間發生中美貿易談判以及英國退出歐盟的事件。自二零一九年底以來，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在中國爆發，以及**COVID-19**疫情仍在持續。這導致本集團生產基地以及我們在中國的供應商暫時停產。因此，我們的產能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大幅減少，這給本集團的業務及供應鏈帶來了挑戰。管理層採取了各種措施保障僱員的健康，並且在遵守地方政府實施的所有有關規定後，目前我們在中國的所有生產基地已經恢復大部分生產，以滿足客戶對商品的需求。然而，從二零二零年二月下旬，**COVID-19**顯然有向中國以外蔓延的趨勢；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世界衛生組織宣布**COVID-19**具有大流行病的特徵。**COVID-19**的爆發及大規模蔓延對全球經濟及各個行業產生了嚴重影響。仍然難以評估**COVID-19**對中國及全球經濟的影響。除了**COVID-19**對消費者情緒的影響外，眼鏡行業的上游及下游以及零售業務亦受到影響，以及短期內難以開展傳統的營銷活動，例如展覽會及促銷會，以及消費者消費不斷減少。

該等因素可能導致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銷量大幅下降。**COVID-19**的傳播仍存在很大不確定性，因此，本集團無法預測現階段對未來眼鏡市場及二零二零年業務發展前景的影響程度。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21,100,000港元減少約7,700,000港元或1.8%至約413,400,000港元。於回顧年度，減少主要由於受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社會動盪的影響交付時間表有所延遲導致光學眼鏡架及太陽眼鏡銷量減少。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24,400,000港元減少約7,300,000港元或2.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7,100,000港元。有關減少與回顧年度收益減少1.8%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6,700,000港元減少約400,000港元或0.4%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6,300,000港元。有關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但部分被太陽眼鏡售價改善所抵銷。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0%略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3%，主要由於太陽眼鏡的平均售價適度增長。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900,000元輕微增加約2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廢料及返工服務的收入增加約800,000港元，取決於所銷售的廢料量及返工範圍；但部分被本年度產品服務費收入減少約500,000港元所抵銷，而此類服務是按需提供的，並按處理的鏡框數量收費。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000,000港元減少約3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700,000港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美元（「美元」）兌人民幣（「人民幣」）持續升值引致的匯兌收益淨額減少約1,000,000港元，但部分被我們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減少約700,000港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600,000港元增加約4,700,000港元或28.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3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擴大我們的產品設計能力及創造更多原型及样品而導致的取樣開支增加。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500,000港元增加約19,6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6,100,000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

- (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3,2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7,100,000港元；及
- (ii) 我們的員工成本錄得增加約12,800,000港元，主要由於董事酬金以及高級管理人員數目增加以應付上市後的企業發展。

融資成本淨額

我們的融資成本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00,000港元減少約100,000港元或5.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90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的銀行貸款利息減少，但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保理所產生的利息增加，以及新採用的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3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00,000港元，不計及不可抵扣上市開支，有關減少與溢利減少一致。

年度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000,000港元減少約21,900,000港元或70.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100,000港元，主要由於(i)受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社會動盪的影響交付時間表有所延遲導致收益減少；(ii)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增加；及(iii)取樣開支增加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310,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15,300,000港元)，資產淨額約為208,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7,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為10.3%，較二零一八年底的46.3%下降36.0個百分點。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現金淨額，本集團的淨債務權益比率(淨債務，即我們的總債務扣除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後的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不適用，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5.1%。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7倍，較二零一八年底的1.5倍增加80.0個百分點。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速動比率為2.0倍，較二零一八年底的1.0倍增加100.0個百分點。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資產、資產淨額及所有上述財務比率已大幅增加或改善，主要由於於收取從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80,000,000港元之後償還銀行借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用均衡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方法，以確保適當的風險控制、降低資金成本以及尋求維持最佳流動資金水平，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同時將業務維持在健康水平並落實各項發展策略。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產生的現金、銀行貸款、融資租賃安排以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我們的營運及增長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約88,7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0,600,000港元增加約68,100,000港元，主要由於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庫務政策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讓本集團能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持續帶來回報以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經考慮經濟狀況變化、未來資本需求、現行及預期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預期資本支出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後，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

債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項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二零一八年：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分別約15,800,000港元及5,700,000港元。我們的銀行借款以港元（「港元」）計值，而我們的租賃負債（二零一八年：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所有銀行借款均以浮動利率安排，因而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所有租賃的利率於合約日期確定，並因而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二零一八年：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到期情況如下：

	銀行借款 ^(附註)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一年內	15,675	1,95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47	3,711
	15,822	5,669

附註：銀行借款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但並未於上述到期分析反映。

我們的銀行借款乃以本公司簽立的公司擔保以及本集團的銀行固定存款5,000,000港元作抵押。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幣風險，因為其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如港元、美元及人民幣）。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會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會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租賃安排持有作為使用權資產的汽車的賬面值約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擔保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約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0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600,000港元，其已訂約惟尚未撥備。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我們重視僱員，並認同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我們根據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資質招聘僱員。為保持及確保我們員工的質素，我們為人員提供正規及在職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術技能、以及行業質量標準及工作場所安全標準方面的知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026名僱員，其中1,009名在中國，而17名在香港。支付予我們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僱員根據其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及參考市況獲取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約為111,000,000港元及96,100,000港元。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完成集團重組（「重組」），以籌備上市，據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結構－重組」一節。

重組完成後及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於聯交所上市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0.0百萬港元（經扣除上市開支約45.0百萬港元後）。

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動用金額分析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可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提高產能	43.2	2.5	40.7
償還銀行借款	12.4	12.4	—
推廣企業形象及品牌建設	8.8	0.9	7.9
提升設計及開發能力	7.2	0.4	6.8
提升質量保證能力	3.6	0.6	3.0
一般營運資金	4.8	1.2	3.6
	80.0	18.0	62.0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動用，然而我們於香港建立設計實驗室及展示廳的計劃嚴重延誤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以及江西生產基地新大樓的建設仍然處於初步可行建設方案的進展中。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結餘已作計息存款存入香港銀行。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COVID-19之後，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已在全球範圍內繼續實施。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COVID-19爆發的發展以及對業務及經濟活動的干擾，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的影響。鑑於COVID-19疫情不斷發展變化，於授權刊發該等財務報表之日，無法合理估計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的當時唯一股東批准及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讓本公司得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激勵及獎勵。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節。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及問責度。

本公司已經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期間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由於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標準守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期間不適用於本公司。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位董事均確認彼等於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期末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此擬派期末股息尚待股東於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以及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或前後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了符合資格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期末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了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期末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財務數字一致。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所進行核證業務，故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偉明先生、朱健明先生及陳漢華先生。朱健明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並確認已遵守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及已作出足夠披露。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elfred.com.hk)。年度報告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恒發光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君暉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君暉先生及郭君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茂群先生及陳燕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偉明先生、朱健明先生及陳漢華先生。